

# 关于举办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由教育部指导，“国创计划”秘书处和南京大学共同主办，本届年会定于2025年11月21-23日在南京大学苏州校区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年会主要内容

1. 大学生创新学术论文交流：经专家遴选，推荐参加年会的学术论文项目，以学术报告的形式进行学术交流。

2. 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改革成果展示：经专家遴选，推荐参加年会的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以展板、实物现场展示和网络数字展示等形式进行项目交流。

3. 大学生创业推介项目交流：经专家遴选，推荐参加年会的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进行项目推介、宣传和交流。

4. 主题圆桌分享会。

## 二、参会代表

1. 学生代表。入选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的学术论文(1人)、改革成果展示(1人)和创业推介项目(1人)的学生代表。

2. 教师代表。入选项目高校领队(1人);入选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的学术论文、改革成果展示和创业推介项目的指导教师(每个项目不超过1人)。

3. “国创计划”专家组成员、地方教育主管部门相关负责人及特邀嘉宾。

4. 高校现场观摩人员(每所高校不超过2人)。

### **三、会议注册、缴费及酒店预订**

会议注册:请于11月16日前,打开“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平台”(http://gjcxcy.bjtu.edu.cn),点击“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项目成果提交和参会注册”栏目后,使用高校年会管理员账号登录进入“参会人员注册”界面,并为本校所有参会师生进行注册。

线上缴费:完成会议注册后,系统会自动生成缴费明细,请在线上完成缴费(收费标准:学生400元/人,教师800元/人,展位450元/位)。会务费发票为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如按照缴费总额开一张发票,请选择“开票通道”缴费;如对发票类型、数量有特殊要求,请选择“暂不开票通道”缴费。具体详见操作指南(附件1)。

酒店预订:请各高校年会管理员完成线上缴费后,接着

在系统内为本校所有参会师生填写酒店预定信息。由于酒店房源有限，请务必在11月16日前完成信息填写。酒店详情请见附件2。“国创计划”专家组成员、地方教育主管部门相关负责人及特邀嘉宾住宿酒店由年会组委会统一安排。

上述酒店住宿费用均为自理，住宿发票由入住酒店开具。

#### **四、审查安排**

1. 展板展示：请高校年会管理员或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相关工作联系人将加盖公章的《学校（单位）展示展板材料责任承诺书》（附件3，简称《承诺书》），扫描成电子版后上传系统。高校年会管理员登录后点击“项目成果填报”模块，分别在下拉菜单中的“改革成果项目”、“创业推介项目”模块中上传《承诺书》扫描版；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相关工作联系人登录后点击“省厅改革成果展”模块，上传《承诺书》扫描版。

2. 答辩PPT展示：参加创新学术论文交流、创业推介项目交流的有关师生，请于11月21日现场报到时，提交加盖公章的《学校展示PPT材料责任承诺书》纸质版（附件4）。

#### **五、报到安排**

1. 报到时间：11月21日12:00-20:00

报到地点：南京大学苏州校区南雍楼一楼大厅

详细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太湖大道1520号

2. 会议期间，会务组将在酒店和苏州校区之间安排接驳

车辆。接送车次安排届时在各交流群发布。

3. 参加创新学术论文交流和创业推介项目交流的有关师生，请于 11 月 21 日 16:00-17:00 期间分别到南雍楼西 110、西 125 进行答辩顺序抽签，然后按分组安排，在 17:00-20:00 期间到对应教室进行 PPT 测试与拷贝。

## 五、联系方式

### 1. 主办高校联系人

南京大学：戴健、潘柏

联系电话：025-89684713，025-89686527

电子邮箱：[daijian@nju.edu.cn](mailto:daijian@nju.edu.cn)

### 2. 网络平台和技术联系人

南京先极科技有限公司：姚青秀、宗月

联系电话：025-83215097，18013908665，18013908687

电子邮箱：[yqx@changedu.com](mailto:yqx@changedu.com),

[zongyue@changedu.com](mailto:zongyue@changedu.com)

### 3. 在线信息通知（QQ 群二维码）



附件 1：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系统参会注册操作指南

附件 2：推荐协议酒店

附件 3：学校（单位）展示展板材料责任承诺书

附件 4：学校展示 PPT 材料责任承诺书

第十八届国创年会组委会

(南京大学代章)

2025年11月10日

